

補助桃園市國中小學辦理環境教育活動計畫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計畫申請表

計畫名稱	蘆竹國小一～五年級戶外教育課程		
申請單號	B-111-028		
申請單位	市立蘆竹國小		
單位地址	338桃園市蘆竹區富國路二段850號		
負責人	余錦屏	職稱	校長
申請人	何瑞瑩	職稱	輔導主任
電子郵件	talkwithp0725@gmail.com		
連絡電話	03-3221731#610		
指定人員	盧美枝	證號	1070025647-22
辦理地點	三汙水環境教育中心		
預算總額	新臺幣 125867 元		
申請本基金 補助經費	新臺幣 69360 元	申請 其他機關補助	新臺幣 0 元
自籌經費	新臺幣 56507 元	其他 經費來源	新臺幣 0 元
執行期限	自計畫核定日起至民國 111 年 11 月 30 日迄		

申請單位

負責人

印

印

說明：

※表格內容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

補助桃園市國中小學辦理環境教育活動計畫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計畫經費申請表

申請單位：市立蘆竹國小

計畫名稱：蘆竹國小一～五年級戶外教育課程

計畫總經費：新臺幣 125867 元

申請本基金補助經費(1)	<u>\$69360</u>	<u>55.1 %</u>
申請其他機關補助經費(2)	<u>\$0</u>	<u>0 %</u>
自籌經費(3)	<u>\$56507</u>	<u>44.9 %</u>
其他經費來源(4)	<u>\$0</u>	<u>0 %</u>

參與總人數：140 人

編號	項目	單價(元)	數量	小計(元)	經費來源
1	DIY材料費/人	680	102	69360	申請本基金補助經費(1)
2	保險費/人	21	127	2667	自籌經費(3)
3	交通費/台	7000	4	28000	自籌經費(3)
4	DIY材料費/人	680	38	25840	自籌經費(3)

製表人

會計主任

機關首長(申請單位負責人)

印

印

印

說明：

1. 自籌經費係計畫總經費扣除主辦機關補(捐)助金額及他機關補助經費。
2. 其他機關補(捐)助經費指政府機關補助，不含私人團體或其他財團等。